

#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 2012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作为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2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简介

上市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路桥”）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额的25%。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配套融资不互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湖北省国资委，控股股东仍为联投集团，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均未发生变更。

#####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审批情况

2012年6月1日，本次交易依法获得湖北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的同意批复。

2012年6月4日，本次交易依法获得联投集团股东会批准。

2012年6月4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2012年9月2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1240号《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向联投集团发行96,308,869股股份购买资产，核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882,955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 二、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情况

### （一）置入资产整体情况及作价情况

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2]第381号），截至2011年12月31日，湖北路桥的资产总额为291,771.14万元，负债总额为246,971.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44,770.89万元。

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鄂众联评报字[2012]第068号），截至2011年12月31日，湖北路桥母公司报表未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值为41,451.26万元，评估值为91,974.97万元，评估增值50,523.71万元。本次交易湖北路桥100%股权作价为91,974.97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股份发行价格为上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即上市公司以9.55元/股向联投集团发行96,308,869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路桥100%股权。

### （二）置入资产交接情况

2012年10月16日，湖北路桥100%股权完成过户，并取得了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20000000029178的营业执照。

2012年10月23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2）第071号”《验资报告》。

2012年10月31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湖北路桥过渡期损益状况出具了“众环审字(2012)1318号”《审计报告》。

2012年11月16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东湖高新向联投集团非公开发行96,308,869股股份的相关证券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至此，本次交易的资产交接办理完毕。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股本从人民币496,065,960元变更为人民币592,374,829元，折合592,374,82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中，联投集团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为165,758,10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7.98%。

## 三、置入资产的业绩承诺情况及补偿方式

### （一）盈利预测差异补偿条件及方式

根据联投集团与上市公司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湖北路桥在补偿测算期间（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湖北众联资

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鄂众联评报字[2012]第068号）中同期净利润预测数时，联投集团应以上市公司本次向其发行的股份进行补偿，由上市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联投集团应补偿的全部股份并予以注销。《评估报告》盈利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期限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预测净利润	7,133.71	10,097.91	11,203.73

## （二）盈利预测差异补偿数额

1、补偿测算期间内，每一测算年度联投集团应补偿股份的具体数量将按以下公式确定：

$$\frac{[(\text{累计净利润预测数} - \text{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times \text{每股发行价格}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text{补偿期间内各期的净利润数预测数总和} \times \text{每股发行价格与决议前20日均价孰低}] - \text{已补偿股份数}}$$

2、在补偿测算期间届满后至补偿测算期间最后一年年报公告日之前，上市公司将聘请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减值测试显示：减值额占标的资产作价的比例大于补偿股份数量总数占认购股份总数的比例，则联投集团还需另行补偿部分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按以下公式计算：

$$[\text{累计减值额} / \text{标的资产作价}]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 - \text{补偿测算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3、上述公式所涉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1）所涉及的净利润数（包括预测和实际数）或减值额均为标的资产对应数额，即路桥集团的净利润数（包括预测和实际数）；

（2）每股发行价格：即本次交易发行价格9.55元/股；

（3）认购股份总数：即本次发行数量96,308,869股；

（4）标的资产作价：即本次定向发行中，湖北路桥100%股权作价91,974.97万元。

4、自《关于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的补偿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回购实施日，如果公司以转增或送股的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联投集团持有的东湖高新的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其应回购的数量应调整为：按

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1+转增或送股比例）。

#### **四、联投集团关于湖北路桥2012年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出具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2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及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3）010430），联投集团就湖北路桥 2012 年的盈利预测承诺数为 7,133.71 万元，上市公司购入的湖北路桥 201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652.02 万元，超出了承诺数 518.31 万元。

#### **五、东海证券对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的审核意见**

东海证券审核后认为：上市公司购入的湖北路桥 201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超过了业绩承诺数，联投集团关于上市公司购入的湖北路桥 2012 年的业绩承诺数已经实现。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12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意见》之盖章页)

